



412561S-2017



河南省田之源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HTZY 0001S-2017

蒲公英甘草火麻仁代用茶

2017-10-24 发布

2017-10-24 实施

河南省田之源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

前言

本标准按 GB/T1.1《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编写。

本标准由河南省田之源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魏作胜

H N

Q B

蒲公英甘草火麻仁代用茶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蒲公英甘草火麻仁代用茶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蒲公英、甘草、火麻仁为原料，经拣选、拼配、粉碎、包装工艺制成的蒲公英甘草火麻仁代用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中引用的文件对于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 500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4789.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菌落总数测定
GB 478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大肠菌群计数
GB 478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沙门氏菌检验
GB 4789.1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金黄色葡萄球菌检验
GB 5009.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T 5009.19	食品中有机氯农药多组分残留量的测定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 9683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GB/T 10004	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 干法复合、挤出复合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DBS 41/010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代用茶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 75 号 (2005)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 123 号 (2009) 《食品标识管理规定》

蒲公英、甘草、火麻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 版第一部规定。

3 要求

3.1 原料要求

3.1.1 蒲公英、甘草、火麻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 版第一部规定。

3.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性状	固体、粉末状	取10g样品，将本品倒入白色瓷盘中，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嗅其气味，加入适量沸水冲泡5分钟后，用温开水漱口，品其滋味
色泽	具有本品种应有的色泽	
气味、滋味	具有本品种应有的气、滋味，无异味	
杂质	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	

3.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水分, g/100g	≤ 13.0	GB 5009.3
铅*(以 Pb 计), mg/kg	≤ 2.7	GB 5009.12
灰分, g/100g	≤ 12.0	GB 5009.4
六六六总量, mg/kg	≤ 0.2	GB/T 5009.19
滴滴涕总量/(mg/kg)	≤ 0.2	GB/T 5009.19

*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DBS 41/010。

3.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与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3.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的规定。

3.6 其它要求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4 检验规则

4.1 原料入库要求

原辅料入库前必须索取合格的检验报告或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4.2 组批

以一次投料、同一班次、同一原料、同一生产线生产的同一规格包装完好的产品为一批。

4.3 抽样

一般情况下按 3% 随机抽样进行检验，最少不得低于 6 袋。

4.4 出厂检验

每批产品出厂前均由公司质检部门按本标准进行检验，经检验合格颁发合格证后方可出厂。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水分。

4.5 型式检验

检验项目为本标准中规定的全部技术指标，一般情况下每半年进行一次，有下列情况之一时，亦进行型式检验。

- a) 产品定型投产时；
- b) 主要原料产地、供应商有变动时；
- c) 停产三个月以上，重新生产时；
- d) 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提出要求时。

4.6 判定

当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标准所规定时，则判为合格产品。如有一项或多项不符合要求时，可自保留样品中或同批产品再次随机加倍抽取样品进行复检，若结果均符合标准要求时，则判定该产品为合格产品，若仍有一项不符合标准要求时，判定为不合格品。

5 标志、标签、包装、运输、贮存、保质期

5.1 标志、标签

产品标志及标签应符合 GB/T 191、GB 7718、GB 28050 和有关规定。应标明：产品名称、配料表、净含量、生产厂名称及地址、产品的生产日期批号、保质期、贮存方法、不适宜人群、最大食用量、产品标准代号、商标，并有防潮、防雨等标志。

5.2 包装

产品的包装应采用符合国家食品卫生要求的复合食品包装袋,复合食品包装袋其质量应符合 GB/T 10004 的要求,其卫生应符合 GB 9683 的要求。外用瓦楞纸箱包装,其质量要求应符合 GB/T 6543 的有关规定。也可根据用户提出的符合卫生要求的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5.3 运输

产品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在运输过程中应避免雨淋、日晒、搬运时应小心轻放,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等能对产品产生不良影响的物品混装运输。

5.4 贮存

产品应贮存在干燥、通风良好、清洁卫生的仓库内,必须有防鼠台,与地面距离 $\geq 10\text{cm}$,离墙 $\geq 20\text{cm}$,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易挥发、易腐蚀等物品同库贮存。

5.5 保质期

在符合本标准规定条件下,自生产之日起,保质期为 24 个月。

H N

Q B

编制说明

本产品是以蒲公英、甘草、火麻仁为原料，经拣选、拼配、粉碎、包装加工而成的蒲公英甘草火麻仁代用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DBS 41/010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制订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

本标准规定了蒲公英甘草火麻仁代用茶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

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DBS 41/010。

河南田之源食品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1日